附件1

柳北区部分中小学校级副职领导

岗位竞聘实施方案

为深化柳北区中小学校人事制度改革，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富有活力的领导干部队伍，调整和优化学校领导班子结构，形成人尽其才，干部能上能下的用人机制，充分调动学校办学和教职工教书育人的积极性，促进城区教育事业改革均衡协调发展，经柳北区委区政府同意，决定对城区部分中小学校级副职领导岗位推行竞聘上岗。现制定竞聘方案如下: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进一步推进人事制度改革，拓宽选人用人渠道，促使德才兼备、实绩突出、群众拥护的优秀人才脱颖而出，造就一支爱岗敬业、恪尽职守、开拓进取、奋发向上的高素质干部队伍，按照党管干部原则和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规定，加强学校领导特别是年轻教师骨干培养和交流力度，激活柳北区中小学领导干部队伍的生机与活力，提高办学效益和教育教学质量，加强教育教学改革，促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

二、竞聘学校及办法

(一)竞聘学校:第十五中学、第三十五中学、第三十九中学、长塘中学、雅儒路小学、长塘中心校。

(二)竞聘办法:对空缺岗位全部实行竞争上岗，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，进行竞聘。

三、竞聘岗位、范围和条件

**(一)副校长岗位7个，其中中学4个，小学3个**

第十五中学副校长1名

第三十五中学副校长1名

第三十九中学副校长1名

长塘中学副校长1名

雅儒路小学副校长1名

长塘中心校副校长2名

**（二）范围**

柳北区中小学校现任校级领导、中层干部、骨干教师（学科带头人、教学名师）、优秀班主任（近五年获得城区级及以上优秀班主任荣誉）。

**（三）基本条件**

1.思想政治素质好，具有改革和开拓进取精神，善于团结同志，密切联系群众。公正廉洁，克己奉公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，言行堪为师生表率。

2.有强烈的事业心和政治责任感，有丰富的教学实践经验，有胜任领导工作的文化知识和专业技能。

3.具有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、综合协调能力和语言、文字表达能力。

**（四）竞聘资格**

1.必须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5年以上教龄，并具有一级教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年龄在45周岁以下（1976年11月30日后出生）。

2.年度考核连续3年合格以上。

3.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。

4.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不得参与竞聘:（1）正在受司法机关立案侦查、纪检部门和监察机关立案审查的;（2）正在党政纪处分所规定的提任使用限制期的;（3）受过人民法院和公安机关刑事处罚的；（4）不宜担任职务的其他情形。

四、竞聘程序

**(一)公开报名及资格审查**

1.宣传发动。通过印发公开竞聘方案，在柳北区教育系统中广泛宣传，吸纳符合条件的人员勇于面对挑战，积极参与竞争。同时要求辖区各中小学校在教职员工中进行宣传动员。

2.公布各校副职领导职数及岗位条件。

3.采取组织推荐、民主推荐和个人自荐相结合的形式进行。组织推荐的，须征得本人同意。

4.由竞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。报名地点设在柳北区教育局党办（306室），电话: 2820259。

**(二)笔试、面试演讲**

本次竞聘考试分为笔试、面试演讲两个环节。

1.笔试:笔试总分100分。通过资格审查符合竞聘资格条件的人员参加笔试，笔试采取闭卷方式进行。笔试主要内容:教育管理、公文写作等。根据笔试成绩，按照1:3的比例原则，从高到低确定进入面试演讲人选。

2.面试演讲:面试演讲100分。参加人员根据本人所报职位的工作责任要求，向考官陈述自己的基本情况、任职优势及任职后工作设想等，并回答主考官提出的问题。每人演讲面试时间控制在10分钟以内(其中，演讲时间5分钟，回答问题时间5分钟)。

**(三)民主测评及组织考察**

1.民主测评：由柳北区教育局组织人员到竞聘者所在单位，结合其政治素质、业务水平、工作能力、工作态度等情况进行民主测评。测评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。

2.组织考察：根据综合面试演讲及民主测评情况，每个职位按照1:2原则，从高到低确定考察对象。对已经确定的考察对象，按照干部任用程序，组织对考察对象进行考察，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，全面、客观、准确地了解考察对象的德才表现、工作实绩和群众公认程度。

考察内容包括“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”及其与竞争职位的适应度。

**(四)决定任用**

根据考察结果确定拟聘任人选，并按干部任用程序进行公示。公示期满，对没有问题的拟任用人选，按照管理权限办理任职手续。对新提拔任用的领导实行一年聘任试用期，试用期满经考核胜任者正式任职，不胜任者终止试任职务。

五、工作机构

（一）成立柳北区中小学校级副职领导竞聘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:覃宝花 柳北区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

梁融静 柳北区人民政府副区长

副组长:梁承红 柳北区委教育工委书记，区教育局党组书记、

局长

成 员:梁金玲 柳北区委教育工委副书记

 黄 迪 柳北区教育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 李奇峰 柳北区教育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 赵 毅 柳北区教育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 吴丹妮 柳北区教育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 李恩平 柳北区教育局党组成员

覃婷婷 柳北区教育局党组成员

（二）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柳北区教育局党办（306室），负责竞聘日常工作。

六、时间安排

11月下旬前:召开中小学校长竞聘动员会，广泛宣传有关人事制度改革的政策，让老师进一步了解柳北区中小学校级副职领导竞聘的目的和意义，并公布各校竞聘的副职数及岗位条件。

11月30日前:完成岗位竞聘报名。

12月5日前:完成对竞聘者的资格审核。

12月10日前:公布竞聘人员名单。

12月11日:竞聘人员笔试。

12月18日:竞聘人员面试。

12月下旬:公示竞聘成绩，确定考察对象并组织进行考核。根据考察结果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确定聘用人选，并按程序进行任命。